

新自由主義經濟結構下的社會實踐

鄭瑋寧*

自 2008 年 10 月金融海嘯以來，全球性的金融與經濟危機對於地方社會所帶來不同程度與形式的影響，逼使研究者必須認真思考：何以我們自身及研究對象所生存的社會文化竟是呈現今日這般的樣貌？特別是如今已成常民知識用語的「全球化」，究竟是在怎樣的政治、經濟與社會條件下所產生的？本文立基在黃應貴（2008a, 2008b）近年來對新自由主義的歷史形構與全球擴張如何對地方社會進行區域再結構的討論，聚焦討論新自由主義秩序如何在地方社會造成新的社會形構（social formation）。此處所稱之社會形構，並非字面意義上社會關係之形成，而是接近基進政治經濟學傳統，關注經濟作為一種結構性力量如何對人類社會活動與制度產生作用。筆者以之為起點，並不意味著本文將在當代的情境中重述庸俗的經濟決定論；相反地，正是因為台灣人類學界長期缺乏基進政治經濟學的知識傳統，使學界對新自由主義的劇烈變動與發展異常冷漠（黃應貴 2008a）。同時，這意味著本文的分析將與「全球化」背後的政治經濟範疇與知識預設彼此相互斷裂（謝國雄 1997；Bourdieu et al. 1991；Bourdieu and Wacquant 1992），以重新解析「全球化」預設的政治經濟意識形態及其具體作為造成的社會後果。如此，研究者才能掌握結構性力量的運作，並如實辨明行動者如何在結構力量的運作中展現能動（agency）。

扼要地說，所謂的「全球化」指涉了資本的自由流動（Touraine 2001:14）。1970 年代末期以來，英美兩國採行新自由主義的政治思維以進行整體經濟結構的重組，以因應與解決當時的資本主義生產模式內蘊之平均利潤率下降的危機。首先，相對於過去資本主義的發展與民族國家的興起乃一體兩面，新自由主義政治論述，一方面強調個人主義與自由，另一方面以經濟市場的開放及政府對國內經濟活動進行解除管制（deregulation）與鬆綁（國營企業私有

* 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助研究員



化)，建構一能充分實現個人主義與自由市場的場域。其次，美國以「供給面經濟」的經濟政策，即降低成本及伴隨而來的勞動彈性化政策，以應付當時全球生產設備產能過剩帶來的高失業與高物價的經濟滯脹（stagflation）這個前所未有的經濟問題。就美國本土而言，在美元中心的固定匯率解體後，第三世界國家對美國市場的依賴導致美國貿易逆差與美元外債的同時增加，連帶著全球的信貸膨脹，加上國家解除金融管制，而使得產業資本與金融資本再度結合。鬆綁的金融市場成爲較生產部門更能實現快速獲利的場域，於是投機事業與日俱增，使得 80 年代以後的資本主義危機以第三世界國家的金融危機形式出現。受金融風暴所害的國家爲解決積欠資本主義大國的高額外債，只得接受國際貨幣基金（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的援助。弔詭的是，援助貸款是來自資本主義大國的跨國銀行，貸款條件是受助國必須接受結構性調整措施（structural adjustment program），這意味著政府失去了經濟主權，同時也避免了跨國銀行倒閉。另外，貸款給落後國家以進行經濟重整的世界銀行（World Bank），意在影響其重整方向；而世界貿易組織（World Trade Organization）的成立加速了商品貿易自由化，擴張資本自由流動的範圍，並保護外來投資者（金寶瑜 2005）。

就單一民族國家的層次來看，當代新自由主義秩序呈現的糾結樣貌與運作方式，實涉及個別國家於採行新自由主義之前的社會形構（特別是國家與經濟的相互關係，以及該形構所涉及的其他社會文化價值）與邏輯。例如，瑞典在採行新自由主義之前已有健全的社會福利制度，使得新自由主義經濟與政府照顧弱勢的社會福利制度並行不悖，進而強化了群眾的國家意識（Harvey 2005）。同樣擁有社會福利制度的英國，儘管政黨輪替影響了新自由主義思維的運作方式，該社會最重要的爭辯焦點在於：國家應該扮演怎樣的角角色？相對於保守黨全面擁抱新自由主義的作法（即使其於 2008 年與自由民主黨組聯合政府時亦然），工黨對國家的角色則是隨著社會生活場域的不同而分化：在經濟上，國家看似遵循小政府的立場以促進經濟發展；在社會福利與社區生活方面，工黨尚能堅持其認爲國家應介入社會生活的安排以保障人民基本生存權利的左派立場。再如，委內瑞拉因爲經歷資本主義與社會主義治理，而能找到特有的方式來實現新自由主義經濟。正如人類學向來主張資本主義不是鐵板一塊而是必須與地方社會相會辯證的建構，新自由主義經濟結構在全球的擴張與實現，並非經濟邏輯單一力量即能造成的結果，更非歷

史的必然（參見黃應貴 2008 的討論）。

在地方社會層次，新自由主義秩序是以怎樣方式產生作用？在地方社會脈絡中呈現怎樣的樣貌呢？以下筆者將分別從當代的政治、經濟、個人與家庭及宗教等層面加以闡述。就政治而言，資本的自由流動與國家對經濟主導權弱化的結果，就是民族國家界線的鬆動、社區與志願性社團（如工會）的弱化甚至消弭，以及政府淪為治理機構且對經濟主權的關注勝過政治主權（黃應貴 2008）。資本的自由流動與擴張，更加速了人在不同地區與國家間的流動，而個人身分認同（如社區成員與公民身分）不再受限於地域界線，而是因著時空情境而更形多元、乃至破碎（Ong 1999）。其次，相對於國家政治，當代的地方民族主義在人們政治生活中實扮演要角：英國蘇格蘭，因其向來主張文化傳統與語言特性，而逐漸在民族國家中取得政治上的相對自主性，如蘇格蘭議會主導該地區的文化教育政策；西班牙 Catalonia 地區，更在新自由主義的經濟發展過程中與法國南部結合而形成經濟文化體系（參見黃應貴 2008b）。再次之，與國家政治日趨衰微有關的現象是，政治人物著重表演而將政治美學化，忽略了政治具有為人們生活進行妥善且合乎公平正義的安排之倫理學意涵（Harvey 1989）。儘管政治的美學化有助於取得政權與獲取個人支持度，若加上任內經濟得以穩定、成長，將有助於聲望提升（如美國總統 Ronald Reagan、Bill Clinton 與英國首相 Tony Blair），然若執政不力，加以政府過度偏袒資本家的利益，則會逐漸加深人民對政府官員與政治人物的不信任，進而對政治冷漠。

但是，人民對國家政治冷漠並不意味他們不再關心公眾事務及公共議題，更不隱含群眾喪失藉集體行動以改革社會的能力（capacity）。事實上，新自由主義秩序下人們參與公共事務的方式，往往是透過單一議題以形成暫時性的群體，甚至因活動議題訴諸普世價值與人道關懷，而能獲得國外相關團體的呼應、協助（參見黃應貴 2008b 的討論）。區辨與探究政治生活的新基礎與行動方式，實涉及了當代人們究竟以何種方式來介入、甚至是影響公共領域的形塑及未來社會可能改變的方向。正如 Alain Touraine (2001) 指出，新的政治經濟情境將塑造（shape）新的行動者。有別於過去對抗宰制力量的強力抗爭，新的社會運動通常關注人類存在、強調眾人承認的個人權利，並主張具有普世價值的文化權利（例如居住安全、穩定就業與消滅族群歧視），故這類社會運動的訴求常充滿著個人倫理乃至於道德上的需求；更重要的，



新的行動者在社會運動中帶入「對社會的嶄新見解」(an innovative conception of society) (Touraine 2001: 2)，隱含了社會政治上的改革與創新之可能。

就經濟生活而言，最能凸顯市場機制在地方社會生活的有效運作與深化的，莫過於商品化的標的與層面的擴張。除了較具爭議的身體器官與性產業之外，文化更是當代商品化過程最為顯著的標的與對象。因而，文化產業與商品、文化遺產與生態觀光旅遊成為當前最蓬勃的新興產業，重新形構了經濟生活的分化、創新與重構。在許多第三世界國家中，文化產業與商品的生產往往與「族群性」(ethnicity) 的當代建構密不可分：在地文化形式、經濟生產與弱小群體的集體身分之間環環相扣、彼此蘊含。這不僅模糊了我們以往對「族群性」的看法，逼使我們去思考：在當代的情境下，族群是否仍然可能作為一個有效再現當代社會現象的概念呢（黃應貴 2008a）？另一方面，研究者必須省思：究竟「族群性」所指為何？至少，根據 Comaroff and Comaroff (2009) 的研究，當代「族群性」的蘊義，是關於當地人對自身處於當代高度變動情境中的在世存有 (being-in-the-world)。

其次，文化形式的商品化過程，呈現了當代經濟生活交錯並糾結了智慧財產權及資本主義生產方式的特性。文化商品的生產涉及了以下幾個層面的問題：其一，誰有資格宣稱自身對商品化之文化形式的所有權？其二，誰有資格分配文化形式商品化之後所創造的利潤？其三，文化商品的生產、消費與流通，究竟意味著一種怎樣的經濟方式？特別是，文化商品的生產採取的萃取剩餘價值的形式如何有別於過去的資本主義生產方式？其四，為何工資範疇所預設的等價交換能深入地方社會，使其成為理所當然的交換形式？何以能有效運作？在地方社會中，智慧財產權的爭議看似法律問題，實涉及了資本主義實踐的基本問題，意即，國際經濟社群試圖灌輸某種特定的經濟意識形態並試圖掩蓋剩餘價值的萃取，好使特定人群能對人類共享的知識與創造成果之近用 (access) 加以壟斷 (鄭瑋寧 2010)。過去智慧財產權與文化產業的相關研究，多聚焦於地方社會與國家對於物、人與所有權的認識差異所帶來的法律鬥爭，甚少意識到乃至於嚴肅去處理這類經濟實踐所引發的法律規範與爭議，恰恰呈現了民族國家在新自由主義經濟實踐所帶來的社會形構過程中不斷弱化，而僅能在一定的社會範圍內進行治理 (governance) (黃應貴 2008b)。另一方面，文化形式的商品化使得物化的 (reified) 文化概念更為普及；面對此情境，人類學研究必須更細緻地區辨「文化」的層次並將其歷史

化，如此才可能對「文化」重新概念化。進而言之，藉由對當代文化商品化的現象進行細緻的勾繪與深度思辨，有助於我們重新思考「文化商品的生產是否有助於地方社會集體認同的形塑」這個問題，而思考出更貼近社會實在的深刻答案。

伴隨著新自由主義社會形構而來的資本快速流通，必須解除金融市場的障礙以促進金融資本的自由流動，而投機經濟的盛行更體現了馬克思所提出 $G \rightarrow G'$ 「貨幣資本——(賺取利潤的)貨幣資本」的邏輯。資本家與善於運用金融知識者從事投機事業而得以快速累積財富；同時，衍生性金融商品更是這類金融制度所創造的「最佳商品」，完美地體現了「買空賣空」的經濟邏輯。事實上，這類金融活動宛如博弈資本主義 (casino capitalism)，不斷地出現並滲入各項社會文化活動，乃至成為國家籌措財源的一部分。例如，國家與民間主動設立各類彩券機構，並將彩券所得盈餘的一部分作為社會福利之用 (Comaroff and Comaroff 2000)，代替國家照顧弱勢的責任。又如，2010 年南非所舉辦的世界盃足球賽，許多相關活動設計及環節，都關聯到這類強調投機與快速致富的經濟活動。甚至，冰島政府將自身當成避險基金 (hedge fund) 來運作，設計許多金融商品以進行槓桿操作，在短時間內迅速累積國家財富。然而，2008 年金融海嘯發生後，冰島政府無力挽救金融虧損，亦無法償還他國債權人，最後只得宣告破產。

另一方面，隨著資本自由流動與工廠外移至薪資水平較低國家的情況日益頻繁，受薪階級因著企業降低成本以賺取更多利潤的經濟結構而淪為收入的中低層，進而造成中產階級萎縮之勢。而企業以降低成本為由，開始引入彈性勞動與派遣勞力，甚至遊說政府使派遣合法化，免除了雇主對受雇者的義務，使得勞動力的商品化程度更為徹底。例如，日本於 1980 年代末期經濟泡沫破滅，使得二次大戰後日本企業作為家的擴大的相關制度（如終身雇用制、年功薪制及「公司如家」的倫理），因無力負荷高薪階級的薪資，不得不廣泛實行彈性勞動 (山田 2001)；此時，企業財團紛紛強調政府應扶植企業以拯救經濟成長，導致非典型就業與派遣成為勞動市場的常態 (湯淺 2010)，個人成為在勞動力市場上販賣勞動力的自由人。更弔詭的是，國家支持企業降低成本所創造出來的經濟成長與利潤，並未提升社會整體的生活水平，關注反而更加集中在資本家階級。

國家為實現經濟成長而向企業傾斜，造成勞動條件的惡化，若再加上社



會原就缺乏公平的賦稅制度以實現分配正義的話，貧富差距與社會階級之間的鴻溝必然加劇。社會對立與階級衝突所呈現出來的樣貌，實與各國／地方社會原有的社會文化形構有關。以日本為例，二次大戰之後形成的現代家庭體制落實了父母對小孩的寵愛（落合 2010），在經濟泡沫破滅後，出現了一群能繼續與父母同住並享受其財富的年輕人（被稱為單身寄生貴族），他們將工作與勞動趣味化（甚至創造了新的職業類別），使其無涉維生邏輯，無須努力即能晉身有錢有閒有品味的「現代貴族」階級（山田 2001）。對照之下，原本出身貧困家庭的青年，身處在以彈性勞動與派遣為常態的經濟制度和高度商品化的教育體系中，連維生的社會工資都幾乎不可得，遑論藉教育以達成社會流動（湯淺 2010）。比較而言，在南非，當地人身處在新自由主義經濟帶來的重消費輕生產、個人選擇的自由與快速致富的可能性等形成的（虛假）承諾與希望中，卻受困於日漸惡化的貧富差距與就業狀況。這不僅激化了社會對立，更使底層年輕黑人對現實感到絕望與悲觀。在當地，巫術不僅被視為快速累積財富的技術，更是居民面對與應付經濟剝削與階級衝突的憑藉。就此而言，當地的新自由主義經濟實踐被建構為神秘經濟（occult economy）（Comaroff and Comaroff 1999），而階級衝突被再現為世代的衝突。

猶有進之，個人在就業上的受挫與被迫接受更惡劣的勞動條件，被歸因為是個人缺乏競爭力，社會上甚至出現勸誡申請工作者應「擦亮個人資產」（polish your assets）的聲音（Willis 2010），無視於這些人毫無資產的事實。這種「個人負責論」的說法體現了政府的無所作為（甚至成為卸責的託辭），更凸顯出個人作為新自由主義秩序運作的單位之獨特意義。弔詭的是，部分處於底層的人甚至發展出彈性勞動乃是一種容許表達個人自由的生活方式，讓自己繼續安於底層（黃應貴 2008b）；個人主體性的展現與個人能動的實現，導致了新自由主義經濟被物化為不可撼動的結構性力量。這些現象使我們必須面對：在新自由主義秩序中，階級究竟是在怎樣的社會制度中被形塑出來的？在地方社會，階級衝突又是經由怎樣的社會、經濟與政治關係而被折射與呈現出來呢？甚至，階級關係與鬥爭是如何被掩飾或再現為其他群體間的衝突對立呢？個人在階級意識與關係的形塑中，究竟扮演怎樣的角​​色，起了怎樣的作用？階級意識如何糾結了結構力量與個人主觀意願？

資本自由流動及個人主義的有效運作，進一步影響並形塑當代家的性質與構成。就經濟層面而言，國家對公共土地與社會空間的使用與擁有解除管

制，容許個人將住宅與土地金融商品化為投資與獲利標的，甚至容許外資投資住宅，藉轉手賺取利潤，導致房價飆漲，創造了經濟泡沫。然而，一旦房價崩跌造成經濟泡沫破滅（1980年代的日本與2008年的美國），首當其衝的必然是受薪階級家庭。事實上，當整體經濟環境不利於社會中低階層的維生時，勢必影響其成家 and 生育後代的意願（日本是最明顯的例子）。以此觀之，國家解除各項管制而放任金融市場「自由」運作的後果，竟危及社會中低階層的家之維生和繁衍。就個人層次而言，市場機制的有效運作使得個人主義與個體性更形凸顯、強化（黃應貴 2008b），而個人情緒與欲望得以成為社會生活運作的重要機制，進而影響了當代的家的構成與形貌。在十九世紀的西歐，浪漫愛作為婚姻與家庭的基礎是伴隨資本主義而出現的，從而有核心家庭的形成與（男主外、女主內）性別分工的安排，並進一步促成母愛的浮現，以及小孩成為需要被呵護、疼愛與教育的對象等當代核心家庭的內涵。至此，核心家庭成為私人的、攸關親密性的領域，有別於資本主義經濟與公共政治領域。例如，日本在二次戰後才形成類似西歐的核心家庭，而面臨80年代末期經濟泡沫破滅後，家庭主婦為家計開始外出工作。女性經濟自立這類個人主義思維使得家庭生活不再成為人生的必然經歷，而是個人生活方式的選擇。這些進程使得當代於家的理想、生活安排與實現呈現多重樣貌（落合 2010）。

經濟生活的不確定性與個人焦慮的遍在，更關連到當代新宗教活動的方興未艾。事實上，基督教的五旬節靈恩運動（Pentecostal-charismatic movement）遍及南北半球，其發展往往與人們在資本主義中的異化處境有關；而在不同的社會中，這些宗教實踐經常與當地人對新的社會秩序之想像及個人對未來的期盼（anticipation）彼此結合、相互強化。例如，在北美與瑞典發展出的靈恩實踐及豐盛福音（prosperity gospel），強調宗教聚會乃是為了祈求個人經濟上的成功及獲利，公開表明宗教的靈性活動關連到甚至有助於個人世俗的經濟成就，這類福音對中產階級特別具吸引力（Coleman 2000; Comaroff 2009）。在非洲與拉丁美洲，靈恩運動往往作為當地人抵抗資本主義造成貧富差距的憑藉。不容否認，人們熱衷參與新興宗教的活動的確關連到其所訴諸的人道關懷，而在此同時，宗教團體的確對新自由主義秩序中公共服務與社會福利的商品化現象，提供了一股救濟的力量（Comaroff 2009）。然而，僅以西方學界風行的世俗化觀點來對當代新興宗教方興未艾進行功能



論式的解釋，顯然無法解釋何以個人會對新的社會秩序與個人存在有所想像與期盼。再者，即使是基督徒，在不同教派的活動之間流動的現象其實相當普遍。這現象挑戰了研究者認為信徒身分與宗教團體之間理應存在著一對一的關係的思考慣性，更凸顯出個人能動必須被納入我們理解當代宗教性質的探討之中。此外，當代個人主義的有效運作，使主體性得以發揮，但是個人卻因為原有的社會連帶與安全網逐漸消融，而會產生孤立、無助甚至焦慮不安的感受（黃應貴 2008b）。個人身處於當代高度不可預測與不確定的社會情境而產生這類情緒與心理狀態，與其對宗教活動的熱烈參與，無不相關（黃應貴 2008a）。這導向一個根本問題：對生活在新自由主義秩序中的個人而言，宗教究竟意味著什麼？前述各種挑戰我們習以為常的當代宗教現象，提醒著我們不能再拘泥於過去從教義與固有的儀式形式去理解宗教的知識論，而必須在新的情境中重新具體且細緻地勾繪宗教對人的意義，以掌握其存在論上的獨特意涵。

更根本地，這些新的現象更逼出了一個當代人類學研究必須面對知識本體論上的問題：究竟在此一劇烈變動的社會政治經濟條件下，什麼才是被研究者真正關切的問題？這問題必須從紮實且長期的人類學田野工作著手，才有可能掌握。其次，正如 John Comaroff 主張在新自由主義情境下，人類學家應該以更嚴謹的態度來建構被研究對象，同時其分析必須跳脫學界視為理所當然的知識範疇與理論預設（Comaroff 2011）。對此，筆者贊同，因為唯有對人類學既有知識範疇與預設有著嚴謹、批判的態度，才可能建構出貼近當代社會實在的「新的觀念及新知識」（黃應貴 2008a: 125）。

引用書目

- 金寶瑜（2005）。《全球化與資本主義危機》。台北：巨流圖書公司。
- 黃應貴（2008a）。〈新自由主義經濟下的地方社會〉。《中國人類學評論》8: 108-125。
- （2008b）。〈存在、焦慮與意象：新自由主義經濟下的東埔地方社會〉。論文發表於「文化創造與社會實踐」研討會，11月7日至9日，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 鄭瑋寧（2010）。〈文化形式的商品化、「心」的工作和經濟治理：以魯凱人的香椿產銷為例〉。《臺灣社會學》19: 107-146。
- 謝國雄（1997）。〈田野的洗禮，學術的勞動〉。《純勞動》，頁302-347。台北，南港：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
- 落合惠美子（2010）。《21世紀的日本家庭，何去何從》（第三版），鄭楊譯。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

- 湯淺誠 (2010)。《反貧困：逃出溜滑梯的社會》。蕭秋梅譯。台北：早安財經文化。
- 山田昌弘 (2001)。《單身寄生時代》，李尚霖譯。台北：新新聞。
- Bourdieu, Pierre, Jean-Claude Chamboredon, and Jean-Claude Passeron. (1991) *The Craft of Sociology: Epistemological Preliminaries*. New York: Walter De Gruyter.
- Bourdieu, Pierre and Loic J. D. Wacquant. (1992) *An Invitation to Reflexive Sociology*.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Comaroff, Jean and John L. Comaroff. (1999) "Occult Economies and the Violence of Abstraction: Notes From the South African Postcolony." *American Ethnologist* 26 (2) : 279-303.
- Comaroff, Jean and John L. Comaroff. (2000) "Millennial Capitalism: First Thoughts on a Second Coming." In *Public Culture* 12 (2) : 291-343. Special Issue, Millennial Capitalism and the Culture of Neoliberalism. Ed. Jean Comaroff and John L. Comaroff. Durham: Duke University Press.
- Comaroff, John L. and Jean Comaroff. (2009) *Ethnicity, Inc.*. Chicago: Chicago University Press.
- Comaroff, Jean. (2009) "The Politics of Conviction: Faith on the Neo-liberal Frontier." *Social Analysis* 53: 17-38.
- Comaroff, John L. (2011) "The End of Anthropology, Again: On the Future of an In/Discipline." *American Anthropologist* 112 (4) : 524-538.
- Coleman, Simon. (2000) *The Globalisation of Charismatic Christianity: Spreading the Gospel of Prosperit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Harvey, David. (1989) *The Condition of Postmodernity: An Enquiry into the Origins of Cultural Change*. Oxford: Blackwell.
- (2005) . *A Brief History of Neoliberalism*.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Ong, Aihwa. (1999) *Flexible Citizenship: The Cultural Logics of Transnationality*. Durham: Duke University Press.
- Robbins, Joel. (2009) "Pentecostal Networks and the Spirit of Globalization." *Social Analysis* 53 (1) : 55-66.
- Touraine, Alain. (2001) *Beyond Neoliberalism*. London: Polity.
- Willis, Paul. (2010) "Sým-bolon: Symbol-Action-Context." *Ethnography* 11 (3) : 3-23.